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減免學雜費申請表
【綜職班適用—110/06/23 下午 5 時前上傳 Google 表單】

11006/11

一、學生基本資料表（資料請填寫詳實，並請家長務必簽章）

班級		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號		聯絡電話		家長簽章	

二、請依下方申請項目「依實際狀況勾選」

『學費、雜費減免部分』			
編號	申請項目（請勾選）	減免內容	申請條件及需附證件
0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身份學生(綜職) (含中低收入戶子女)	減免全額學費、雜費	無
『代辦費減免部分』			
編號	申請項目（請勾選）	減免內容	申請條件及需附證件
0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子女	減免全額之雜費、實習費、家長會費、保險費	●檢附： <u>區公所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</u> 註：有效期限至 <u>110</u> 年 <u> </u> 月 <u> </u> 日(請填寫)， 若已申請尚未核發，請先申請再補證明。 ●[新申請]之低收入戶子女者，檢附： 1. <u>全戶戶口名簿影本</u> 、2. <u>木型私章</u> 、 3. <u>存簿影本</u> ，以便辦理公費補助。
0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	減免全額之雜費、實習費、保險費	●[新申請]者，檢附： 1. <u>全戶戶籍謄本影本</u> 、 2. <u>木型私章</u> 、 3. <u>存簿影本</u> ，以便辦理公費補助。
0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讀、復學學生	過去減免過的項目不得重複減免	●同一學期不得重複申請減免

三、附加申請

編號	申請項目（請勾選）	減免內容	申請條件及需附證件
0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家長之學生	減免家長會費	●檢附： 1. <u>全戶戶口名簿影本</u> 、 2. 同家長所有學生之學生證影本 註：同家長之學生僅一人繳納即可，請勿同時填寫申請表。

【其他注意事項】

- 1.如果 110-1 的身分別無變更(和 109-2 相同)，則不用檢附相關證明影本，家長仍需簽章。
- 2.若有不清楚之處，請來電洽詢教務處註冊組(02)2722-6616#221-223。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種身份別學雜費減免金額一覽表(僅供參考)

類別	身分	減免費用	備註
綜職班	一般(中低收入戶)學生	\$0	減免全額學費、雜費
	低收入戶子女	\$323	減免全額學費、雜費、實習費、家長會費、保險費
	原住民學生	\$203	減免全額學費、雜費、實習費、保險費